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王浩然

電話：02-77367498

電子信箱：e-j214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355006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00000E_1135500645_senddoc5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國小社會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課程方案設計徵選辦法」1份，請鼓勵貴轄公私立國民小學(含國立小學)教師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各縣市國小社會領域教師分享課程設計成果與創意，並提供可行與優良之課程方案，作為教師實施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之參考，本部國教署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教案徵選計畫。
- 二、有關教案徵選計畫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各縣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社會領域授課教師(含代理教師)，採個人或團隊(至多5人)參加。
 - (二)徵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止。
 - (三)獎勵方式：以作品為單位，預計選出特優1件、優等3件、佳作5件，獎勵內容如下：
 - 1、特優：頒發獎金新臺幣(以下同)2萬元。
 - 2、優等：頒發獎金1萬元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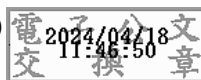
3、佳作：頒發獎金5,000元。

4、得獎作品教師，各頒發本部國教署獎狀1紙。

三、請貴局(府)轉知貴轄公私立國民小學(含國立小學)教師報名參加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聯絡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陳小姐，電話：(02)2311-3040轉8413，電子郵件：
ssedu@go.utapei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詹教授寶菁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